**2015年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亞太科學資優學生論壇實施計畫**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5月1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40045798號函頒

**壹、依據**

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第13條。

**貳、目的**

提供我國資優學生多元學習機會及國際交流管道，以提升國際觀及競爭力，並增加我國資優教育在國際之能見度及影響力。

**參、辦理單位**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二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三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特殊教育學系）

**肆、參加對象**

亞太地區國中科學資優學生，共計66名。

一、國外資優學生54名：由國家推派代表，每個國家人數以6名為原則。

二、國內資優學生12名：經各縣市政府推薦後，由承辦單位聘請學者專家辦理遴選後推派代表。

**伍、論壇時間及地點**

一、時間：104年7月20日（星期一）至7月24日（星期五）

二、地點：劍潭海外青年活動中心（臺北市中山北路四段16號）

**陸、論壇主題**

未來科學家的社會素養（Society Literacy and Future Scientists）

**柒、實施方式**

一、本論壇共計5天4夜，進行專題演講、論壇、實作、小組創作、成果發表、文化之夜等活動，以提供各國科學資優學生交流與對談的機會，並藉由良師演講與學生座談方式以啟迪社會關懷與責任感，及透過學生實作過程以構思科技在社會之運用。

二、論壇時程表（如附件1）。

**捌、獎勵方式**

一、全程參與且認真學習者，於活動結束後，由主辦單位頒發參與證書。

二、本論壇表現優異學生，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狀及獎品。

**玖、經費**

一、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經費項下支應。

二、國外來臺參與論壇之師生自行負擔機票，來臺期間各項生活費用由本計畫經費支應。

三、國內參與論壇之師生自付往返活動地點之交通費用，論壇期間各項生活費用由本計畫支應。

**拾、其他**

一、附「2015亞太科學資優學生論壇國內資優學生遴選推派辦法」（如附件2）。

二、聯絡方式：

（一）聯絡人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周佩蓉助理

（二）聯絡電話：02-77345046

（三）傳真電話：02-23413061

（四）E-mail：peijung@ntnu.edu.tw

附件1

**2015年亞太科學資優學生論壇時程表**（暫定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 時間 | 7月20  （星期一） | 7月21日  （星期二） | 7月22日  （星期三） | 7月23日  （星期四） | 7月24日  （星期五） |
| 0700-0800 | **報到與**  **住宿安排** | 早餐 | 早餐 | 早餐 | 早餐 |
| 0800-0820 | 暖身活動 | 暖身活動 | 暖身活動 | 暖身活動 |
| 0830-0920 | **開幕式** | **專題主講 II**：  科技在社會關懷的應用 | **專題主講III**：  年輕人的社會關懷行動 | **專題主講IV：**  科技與領導 |
| 0920-0930 | **專題主講I**：  跨領域思考能力 | 休息時間 |
| 0930-0950 | 得獎學生  成果發表 |
| 0950-1010 | 休息時間 | 休息時間 |
| 1010-1020 | **論壇II**  主題：Bright Mind, Better Society | **⬩小組創作III**  **成果發表準備**  ⬩**教師論壇**：  主題：  科學資優生的社會素養培育 |
| 1020-1050 | 休息時間 |
| 1050-1200 | **論壇I**主題：Bright Mind, Better Society | **頒獎及閉幕式** |
| 1200-1330 | 午餐 | 午餐 | 午餐 | 午餐 | 午餐 |
| 1330-1350 | **報到與**  **住宿安排** | **實作分組** | **小組創作II** | **成果發表I** | 互相道別 |
| 1350-1500 | **實作講解** |
| 1500-1520 | 休息時間 | 休息時間 | 休息時間 |
| 1520-1650 | **小組創作I** | **文化參訪** | **成果發表II** |
| 1700-1800 | 休息時間 | 休息時間 | 休息時間  **評審會議** |
| 1800-2000 | **歡迎晚會** | **參觀台北101** | **文化之夜** | **惜別晚會** |

附件2

**2015亞太科學資優學生論壇國內資優學生遴選推派辦法**

**壹、報名資格**

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之103學年度八年級資優學生，且同時具備以下資格，始得報名。

一、具有優異數理能力，並經就讀學校1名數學領域或自然領域教師推薦。

二、具有特殊優異表現，如獨立研究、科展或競賽表現等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三、具備良好英語能力，能全程以英語參與活動。

四、經就讀學校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推薦（報名表需經學校及教育局處核章）。

**貳、報名方式及時間**

一、有意願參加學生，請填妥國內報名表（如附表1）及教師推薦表（如附件2）。

二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於104年6月1日（星期一）前將初選推薦學生名單及資料，函送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**參、遴選方式**

分三階段辦理遴選（遴選流程表如附表3）。

一、第一階段：由各校辦理報名資料審查及推薦。

二、第二階段：由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辦理報名資料審查及初選推薦，至多3名。

三、第三階段：由承辦單位聘請學者專家辦理遴選，預計正取12名、備取3名。

**肆、錄取公告**

錄取名單將於104年6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前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資優教育資源網（http://excellent.set.edu.tw/）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網站（http://www.spe.ntnu.edu.tw/ ）公告。如有缺額，遞補名單將於104年6月26日（星期五） 下午5時前通知及公告。

附表1

**2015亞太科學資優學生論壇－國內資優學生報名表**

一、學生基本資料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校名稱 | （中文） | 縣（市） 學校 | 班 級 | 年 班 | | |
| （英文） |  | 性 別 | □男 □女 | | |
| 學員姓名 | （中文） |  | 身份證號 |  | | |
| （英文） | **與護照相同** | 出生日期 | 民國 年 月 日 | | |
| 通訊地址 | □□□□□ | | | | | |
| 聯絡方式 | （電話） |  | （手機） | | | |
| （e-mail） |  | | | | |
| 緊急聯絡人  及聯絡方式 | （聯絡人） |  | （與學員關係） | | | |
| （電話） |  | （手機） | | | |
| 特殊需求 | （飲食需求） | □葷食 □素食 □其他特殊飲食需求（請說明： ） | | | | |
| （其他需求） | **如：特殊病史、需輔導員特別注意之事項或緊急狀況處理……等。** | | | | |
| 特殊才能表現 | □語文 □數學 □科學 □音樂 □舞蹈 □美術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 | | | | | |
| 家長或監護人  同意簽章 | □同意子弟參加亞太科學資優學生論壇 | | 家長或監護人  簽名 | |  | |
| 學校推薦  核章 | 資優類別 | 數理學術性向 | 鑑輔會  鑑定文號 | | |  | | --- | | 南市教特(二)字第1020627764函 | | |
| 承辦人員 |  | 單位主管 | | |  |
| 承辦人員  聯絡方式 | 電話： 傳真：  手機：  e-mail： | 校 長 | | |  |
| 教育局處  推薦核章 | 承辦人員 |  | 單位主管 | | |  |
| 承辦人員  聯絡方式 | 電話： 傳真：  手機：  e-mail： |

二、表現優異具體事蹟：請填寫近3年獲獎記錄，至多5項，並須檢附A4規格證明文件影本，依序排列於後；無者免填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競賽類型 | 組別 | 獲獎時間 | 主辦單位 | 競賽名稱 | 獲獎等第 | 備註 |
| 發文字號 |
| ⃞國際性  ⃞全國性  ⃞地方性 | ⃞個人組  ⃞團體組 |  |  |  |  |  |
| ⃞國際性  ⃞全國性  ⃞地方性 | ⃞個人組  ⃞團體組 |  |  |  |  |  |
| ⃞國際性  ⃞全國性  ⃞地方性 | ⃞個人組  ⃞團體組 |  |  |  |  |  |
| ⃞國際性  ⃞全國性  ⃞地方性 | ⃞個人組  ⃞團體組 |  |  |  |  |  |
| ⃞國際性  ⃞全國性  ⃞地方性 | ⃞個人組  ⃞團體組 |  |  |  |  |  |

**備註欄請說明參賽國家/地區之數量、各獎項名稱與受獎名額。**

附表2

**2015亞太科學資優學生論壇－教師推薦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校名稱 | |  | 學員姓名 |  | 班級 | | 年 班 | |
| 具體  推薦原因 | |  | | | | | | |
| 推薦教師教學領域 | □數學　　□自然  □其他 | | 簽名 |  | | 日期 | |  |

附表3

**2015亞太科學資優學生論壇－國內學生遴選流程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填寫報名表**  **及教師推薦表** | 備妥報名表與教師推薦表  ↓  送交學校承辦人員  ↓ |
| **【學校推薦】**  **各校辦理**  **第一階段報名資料審查及推薦** | 由學校推薦；若報名學生過多，則辦理甄選  各校推薦人數依照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規定  ↓ |
| **【初 選】**  **縣市政府教育局處**  **辦理第二階段報名**  **資料審查**  **及初選推薦** | 學校將推薦學生資料送交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 ↓  送交各縣市教育局處特殊教育業務承辦單位或人員  辦理初選推薦審查  （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就所屬學校擇優推薦至多3名）  ↓  於104.6.1（一）前 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將初選推薦資料  函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 （逾期以自動棄權論）  ↓ |
| **【複 選】**  **承辦單位**  **辦理第三階段評選** | 由承辦單位聘請學者專家辦理複選  ↓ |
| **【公告錄取】** | 於104.06.10（三）公告錄取名單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資優教育資源網（<http://excellent.set.edu.tw/>）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網站（http://www.spe.ntnu.edu.tw/）  （合計12名） |